

附件 2

吉林市永舒灌区管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2 项目支出表

十、2022 年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一、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二级项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负责编制灌区规划和组织实施项目建设；
- （二）负责灌区灌溉管理、制定用水计划及供水调度工作；
- （三）负责灌区水利工程和设施的管理维护、养护工作；
- （四）负责灌区区域内防汛抗旱排涝工作；
- （五）负责灌区国有资产和水费计收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永舒灌区管理局内设 12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财务科、灌溉管理科、灌溉试验站、水政科、工程技术科、工程养护科、乌拉街水利所、大口钦水利所、溪河水利所、白旗水利所、法特水利所。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2 项目支出表
- 十、2022 年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一、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二级项目）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7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76.9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4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42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895.2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4.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76.9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023.04
财政拨款结转	46.12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1023.04	支 出 总 计	1023.04

														款 结 转	拨 款 结 转	结 转 结 余		支 差 额
合计	1023.04	976.92	976.92									46.12	46.12					
吉林市永舒灌区管理局	1023.04	976.92	976.92									46.12	46.12					
吉林市永舒灌区管理局	1023.04	976.92	976.92									46.12	46.12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4	54.8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84	54.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3	54.83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1	0.01				
二、卫生健康支出	28.42	28.4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42	28.42				
事业单位医疗	28.42	28.42				
三、农林水支出	895.29	445.29	450.00			
水利	895.29	445.29	450.00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45.12	445.12				
水利工程建设	350.00		350.00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17	0.17	1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4.49	44.49				
住房改革支出	44.49	44.49				
住房公积金	44.49	44.49				
合计	1023.04	573.04	45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76.92	一、本年支出	1022.7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76.9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4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8.42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894.99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4.4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上年结转	45.82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82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 其他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022.74	支 出 总 计	1022.7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4	54.84	54.8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4	54.84	54.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3	54.83	54.83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1	0.01	0.01		
二、卫生健康支出	28.42	28.42	28.42		
卫生健康支出	28.42	28.42	28.42		
事业单位医疗	28.42	28.42	28.42		
三、农林水支出	894.99	444.99	372.69	72.30	450.00

农林水支出	894.99	444.99	372.69	72.30	450.00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44.82	444.82	372.52	72.30	
水利工程建设	350.00				350.00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17	0.17	0.17		1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4.49	44.49	44.49		
住房保障支出	44.49	44.49	44.49		
住房公积金	44.49	44.49	44.49		
合计	1022.74	572.74	500.44	72.30	45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500.26	500.26	
基本工资	241.59	241.59	
津贴补贴	124.03	124.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83	54.8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2	28.42	
住房公积金	44.49	44.4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	6.9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2.30		72.30
办公费	10.55		10.55
水费	1.09		1.09
电费	1.76		1.76
取暖费	27.23		27.23
差旅费	6.16		6.16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工会经费	6.85		6.85
福利费	13.36		13.3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0.18	
退休费	0.18	0.18	
合计	572.74	500.44	72.30

公开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合 计	5.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40
3、公务用车费	5.1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0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2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 1 个，为吉林市永舒灌区管理局预算单位。

2、“2022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在职人员 46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50.00	450.00							
专项业务支出				450.00	450.00							

	吉林市水利局系 统单位综合业务 管理（非定额）			3.90	3.90							
		永舒灌区单位综合业务管理（非定额） （*国有资源）	吉林市永舒 灌区管理局	3.90	3.90							
	大中型灌区及农 村供水和水电工 程建设管理			3.50	3.50							
		永舒灌区 2022 年取暖费（*国有资源）	吉林市永舒 灌区管理局	3.50	3.50							
	水利工程建设移 民与工程运行管			442.60	442.60							

	理											
		2022 年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 专项收入)	吉林市永舒 灌区管理局	350.00	350.00							
		水费收缴差旅费和工程运行维护费 (* 国有资产)	吉林市永舒 灌区管理局	52.60	52.60							
		永舒灌区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国有资 源)	吉林市永舒 灌区管理局	40.00	40.00							

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编码											
计划实施期		××××年-××××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计划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 目标	年度目标						计划实施期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评价 标准	指标分 值(合计 100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价标 准	指标分 值(合计 100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质量 指标	指标 1:				质量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效果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填表人：

联系电话：

说明：1. 计划实施期为具体的项目开展时长（如一年期项目填写 2022 年度，如项目期超过一年的项目填写 2022 年-20XX 年）；

2. 一年期项目填写年度目标，项目期超过一年的项目还需填写计划实施期目标；

3. 年度目标和计划实施期目标需分别填写对应的绩效目标（如只填写年度目标，则只需填写左侧绩效指标即可；如同时填写了计划实施期目标，还需填写右侧绩效指标）；

4. 绩效指标填制要求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制要求一致；

5. 此表为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申报表，分值由部门根据项目自行设定（同样参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要求）。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水费收缴差旅费和工程运行维护费（国有资源）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水利局-7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60
	其中：财政拨款	52.6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保证水费实收率，差旅费发放不超过 24 万元；完成渠系渠道工程及配套设施维修养护，维护费用不超过 14.3 万元。	
年度绩效	保证水费实收率，差旅费发放不超过 24 万元；完成渠系渠道工程及配套设施维修养护，维护费用不超过 28.6 万元。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渠系渠道工程维护	12	>=25 处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常用标准	50	>=90%
		成本指标	日常渠系工程维护	14.3	<=28.6 万元
			水费计收差旅费	24	<=24 万元
		时效指标	按时、按需完成全部维修养护任务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永舒灌区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国有资源）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水利局-7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23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4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40	<=40 人
		质量指标	支付劳务人员工资比率	100	=100%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永舒灌区单位综合业务管理（非定额）（国有资源）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水利局-7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0
	其中：财政拨款	3.9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及时对车辆维护保养，运行良好，无故障，车辆运行维护费不超过 2.1 万元。支付电费不超过 1.8 万元。	
年度绩效	及时对车辆维护保养，运行良好，无故障，车辆运行维护费不超过 2.1 万元。支付电费不超过 1.8 万元。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日常运行维护数量	3	<=3 辆
		质量指标	安全行车、杜绝重大交通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成本指标	支付取暖用电费	1.8	<=1.8 万元
			车辆运行维护费	2.1	<=2.1 万元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永舒灌区 2022 年取暖费 (国有资源)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水利局-7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
	其中: 财政拨款	3.5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支付 2022 年取暖费 3.5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支付 2022 年取暖费 3.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煤次数	1	>=1 次
		质量指标	安全用煤，杜绝事故发生率	0	=0%
		成本指标	支付取暖费	3.5	<=3.5 万元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专项收入）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水利局-70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支付 2022 年项目独立费用（设计费、监理费、检测费等）175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支付 2022 年项目独立费用 (设计费、监理费、检测费等)35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独立费用项目	3	>=3 项
		质量指标	支付独立费用比率	50	>=10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吉林市永舒灌区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023.04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805.4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全部由财政收回。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1023.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76.92 万元，占收入预算 95.5%。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76.92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100%。上年结转 46.12 万元，占收入预算 4.5%，上年结转结余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46.12 万元，占上年结转结余 100%。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1023.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3.04 万元，占 56%；项目支出 450 万元，占 4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00.44 万元，占 87.3%，公用经费 72.6 万元，占 12.7%。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22.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7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

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8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42 万元，农林水支出 894.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49 万元。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2.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2.74 万元，占 56%；项目支出 450 万元，占 4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00.44 万元，占 87.4%；公用经费 72.3 万元，占 1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4.84 万元，占 5.4%，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8.42 万元，占 2.8%，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农林水支出 894.82 万元，占 87.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公用经费支出，工程日常运行管理维护支出，项目独立费用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44.49 万元，占 4.3%，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2.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0.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7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1.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费 5.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 万元，非税收入项目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 2.1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2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为 5 项，金额合计 450 万元；无事前评估绩效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的说明

（一）运行经费

2022 年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2.3 万元，比 2021 年

预算减少 9.08 万元，下降 13%。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

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